

**國立體育大學**  
**104-105 年度教學增能計畫第八次管考工作會議紀錄**

時間：民國 105 年 12 月 06 日(星期二) 12:10

記錄：游韻如

地點：行政大樓 202 會議室

主席：黃啟煌教務長

壹、 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 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：

項次	項目	執行情形
1	成立跨院課程模組。	建議納入下一期計畫指標。
2	課程模組應與就業結合，分析學生就業狀況，進而檢視課程模組的設計。	已於行政會議報告向各系說明。請各系檢視課程模組，若須修改於相關會議提出修正。
3	補救教學可採線上。	建議納入下一期計畫指標。
4	檢視專業證照與就業的結合，建議可向雇主調查，哪些證照適合職場，再連結回證照獎勵，鼓勵學生考取。	建議納入下一期計畫指標。

參、 工作報告：

一、關鍵性質量化指標(KPI)報告，由各負責同仁報告說明，詳如附件一。

104-105 年度五大計畫共計執行 51 項指標，至計畫結束共計可完成 45 項指標，達成比率為 88.24%。6 項指標未能如期達成，如下：

項次	指標	目標值	實際值	建議
1	1-1 完成課程模組人數	大學部 50% 畢業生	39.50%	請大四導師協助學生申請課程模組。
2	1-7 大學部新生經過協助選課輔導比例	90%	68.75%	1.提供各系主任未作問卷學生名單。 2.請大一導師在下階段選課前，協助未受輔導學生選課，並做問卷。
3	2-6 全校專任教師參與教學研習率(含數位研習)	100%	96.84%	教師因在國外可不計入研習人數，其他教師應多加宣導鼓勵參與。
4	4-1 全校專任教師參與教學研習率(含數位研習)(同 2-6)	100%	96.84%	
5	5-19 在校生參與成立校友聯盟	2 件	0	-
6	5-20 在校生參與校友聯盟	10 位	0	

二、統計截止至 11/30 總經費使用率為 93.30%，請參閱下表：

來源	經費	實支金額	在途金額	餘額	使用率
教補款	11,000,000	8,733,289	1,344,550	922,161	91.62%
學配款	3,946,000	2,996,910	869,492	79,598	97.98%
總經費	14,946,000	11,730,199	2,214,042	1,001,759	93.30%

三、第二期款 100 萬元(業務費 80 萬元、資本門 20 萬元)，教育部已於 12 月 5 日撥款至本校帳戶。

四、預計 12 月中依學校程序辦理經費流用，若尚須使用經費，請於 12/7(三)前告知韻如。目前預計流用如下：

計畫別	經費別	原經費	流入經費	流出經費	調整後經費
整體制度與組織運作	教補款	3,235,000	計畫 4, 12,630 計畫 5, 3,153	計畫 3, 63,525	3,187,258
計畫 1：專業力	教補款	1,570,000	-	計畫 3, 31,394	1,538,606
	配合款	246,000	-	計畫 3, 9,172	236,828
計畫 2：教學力	教補款	60,000	-	-	60,000
	配合款	210,000	-	-	210,000
計畫 3：學習力	教補款	775,000	整體制度與組織運作, 63,525 計畫 1, 31,394 計畫 5, 15,490	-	885,409
	配合款	1,500,000	計畫 1, 9,172 計畫 5, 22,482	-	1,531,654
計畫 4：數位力	教補款	2,450,000	-	整體制度與組織運作, 12,630	2,437,370
	配合款	1,470,000	-	-	1,470,000
計畫 5：就業力	教補款	2,910,000	-	計畫 3, 15,490 整體制度與組織運作, 3,153	2,891,357
	配合款	520,000	-	計畫 3, 22,482	497,518

備註：若尚有剩餘經費將流入至「整體制度與組織運作」使用。

五、成果報告請更新至 105-1 學期資料(格式為教育部 10 月考評報告書)，12/16 (五) 前繳教發彙整。

六、經費核銷(除工讀費外)，其餘核銷請於 12/20(二)前送至主計室。

#### 肆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教學增能計畫延續及新增指標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期教學增能計畫執行期間自 104/8/1 至 105/12/31 止，倘若計畫延續，請同仁就負責指標提出可延續執行及新增項目。

決議：

- 將 9/12 訪視委員建議納入下期計畫指標：
  - 成立跨院課程模組。
  - 課程模組應與就業結合，分析學生就業狀況，進而檢視課程模組的設計。
  - 推動補救教學線上課程。
  - 檢視專業證照與就業的結合，建議可向雇主調查，哪些證照適合職場，再連結回證照獎勵，鼓勵學生考取。
- 本期計畫指標執行未達成者，建議暫不列入下一期計畫指標或者修正目標值。
- 延續性計畫執行期間可能只有一年，建議經費編列以本期計畫指標最後使用經費乘上三分之二。

案由二：本期教學增能計畫專任助理及兼任助理續聘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依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第六條第一項，經費核銷應以計畫執行期間內所發生支出為原則。但於計畫期程前、後一個月內所發生與計畫相關之必要支出，且該項支出無需辦理經費流用者，得敘明原因，循其內部行政程序辦理。
- 本期計畫雖至 105/12/31 截止，但後續仍須配合教育部來文辦理經費結算及成

果報告核結作業，故依前項要點擬續聘專任助理游韻如小姐、藍靖萍小姐及兼任助理曹君琪小姐，由原聘用期間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，延長至 106 年 1 月 31 日止。

3. 於教育部發文辦理核結作業後，依學校內部行政程序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散會 (13:00)